



## 2007 年联合国发展活动认捐会议

2007 年 11 月 12 日，纽约

### 2007 年联合国发展活动认捐会议报告

#### A. 会议开幕和会期

1. 大会第 45/215 号决议除其他外，决定联合国发展活动认捐会议以通过一份会议程序报告来取代通过和签署会议最后文件。
2. 认捐会议于 2007 年 11 月 12 日在联合国总部举行。
3. 主管经济和社会事务助理秘书长兼性别问题和提高妇女地位问题特别顾问宣布会议开幕。

#### B. 出席情况

4. 下列国家政府的代表出席了会议：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巴林、孟加拉国、比利时、不丹、巴西、保加利亚、柬埔寨、喀麦隆、中非共和国、智利、中国、克罗地亚、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吉布提、埃及、赤道几内亚、埃塞俄比亚、德国、加纳、格林纳达、海地、洪都拉斯、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色列、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科威特、莱索托、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卢森堡、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瑙鲁、尼日利亚、巴基斯坦、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卢西亚、萨摩亚、沙特阿拉伯、新加坡、斯洛文尼亚、西班牙、泰国、土耳其、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和津巴布韦。
5. 联合国下列机关、组织和机构及专门机构和有关机构的代表也出席了会议：联合国儿童基金会；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提高妇女地位国际研究训练所。



**C. 选举主席团成员**

6. 会议以鼓掌方式选举萨尼亚·什蒂格利奇（斯洛文尼亚）任 2007 年联合国发展活动认捐会议主席。

**D. 文件**

7. 会议收到下列文件。

(a)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资金筹措情况综合统计分析报告（A/62/74-E/2007/54）；

(b)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系统业务活动资金筹措情况综合统计分析报告：2006 年最新情况（A/62/326）；

(c)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的说明（A/CONF.208/2007/1）；

(d) 秘书长关于截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在 2006 年联合国发展活动认捐会议上认捐或缴付的款项的说明（A/CONF.208/2007/2 和 Add.1）；

(e) 报告草稿（A/CONF.208/2007/L.1）；

(f) 提交 2007 年认捐会议的关于各个方案和基金的背景资料；

**E. 宣布认捐款项**

8. 一些国家政府在认捐会议上宣布对一个或多个方案和基金认捐。会议注意到，若干政府虽然未能宣布捐款数额，但表示在会议结束后能够这样做时就立刻将捐款数额通知秘书长。